

中炬高新内斗升级 宝能系举报国资股东

中炬高新(600872)股东内斗愈演愈烈。在以中山火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集团”)为代表的公司国资股东欲罢免公司现任董事长何华在内的4名宝能系董事后,7月12日,宝能系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发起反击,在宝能集团官网发布声明,实名举报火炬集团在内的中炬高新多名股东涉嫌虚假诉讼、操纵证券的重大犯罪行为,导致中炬高新及股东、广大投资者约500亿元巨额经济损失。在声明发布后不久,上交所火速向中炬高新下发监管工作函。针对上述举报事项,中炬高新董秘办回应北京商报记者称,以公司正规渠道披露信息为准,目前公司一切经营正常。

中炬高新监管工作函中上交所对上市公司大股东提出的要求

- 1 应当遵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规范行使股东权利
- 2 通过媒体向市场发布信息时应当审慎客观
- 3 应当遵守信息披露原则要求



宝能系发5000字实名举报

7月12日晚间,上交所官网显示,上交所对中炬高新媒体报道相关事项下发监管工作函。

据了解,7月12日,中山润田在宝能集团官网发布声明,声明显示,中山润田于近期向中国证监会及广东监管局、上交所、公安部证

券犯罪侦查局暨直属第三分局(深圳分局)、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及广东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局、审计署及各级党委政府进行实名举报。

具体举报事项为,中山火炬工业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联合公司”)伙同中山火炬公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鼎晖隼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晖隼禺”)、嘉兴鼎晖校邨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晖校邨”)、CypressCambo,L.P.及其一致行动人火炬集团涉嫌虚假诉讼、操纵证券市场。

天眼查显示,火炬集团可向上穿透至中山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

此外,中山润田表示,中炬高新现任董事万鹤群、现任董事余建华、现任监事郑毅毅,该三人所任职企业与中炬高新存在重大利益关联,正在对中炬高新实施涉嫌虚假诉讼、操

纵证券市场等重大违法犯罪的相关行为,严重损害中炬高新、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造成中炬高新及股东、广大投资者(约67万名)巨大经济损失约500亿元,持续给证券市场和社会经济秩序造成恶劣影响,后果极其严重。

在此次声明中,中山润田将中炬高新2022年净利润亏损归咎于工业联合公司的民事诉讼。中山润田表示,工业联合公司以中炬高新未履行三份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为由,捏造事实,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其行为已涉嫌虚假诉讼直接导致中炬高新2022年年报计提预计负债约118亿元,公司自上市28年来首次出现亏损,中炬高新及其股东利益遭受重大损失。

此外,中山润田认为,历时两年多的虚假诉讼,导致中炬高新股价持续大幅震荡下行,期间,火炬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蓄谋已久低价吸纳、恶意收购,操纵证券交易,其行为已涉嫌操纵证券市场。

针对上述指控,7月12日,北京商报记者致电中炬高新董秘办公室,对方工作人员表示,“对上述举报事项暂时没有回应,对股东方的情况不太清楚。公司目前一切经营正常,有进一步的情况会按规定进行披露,请以公司通过正规渠道披露的信息为准”。

此外,北京商报记者还尝试致电宝能集团进行采访,不过对方电话未有人接听。

国资股东欲罢免宝能系董事

值得一提的是,在宝能方股东进行实名举报之前,中炬高新内斗已进入白热化阶段,火炬集团等股东欲罢免中炬高新有宝能方背

景的4位董事。

据中炬高新7月8日公告,公司监事会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包括罢免何华、黄炜、曹建军、周艳梅4名董事,同时选举梁大衡、林颖、刘戈锐、刘铭辉为公司新任董事。上述股东大会将于7月24日召开。

据了解,此次股东大会的发起方为火炬集团、鼎晖隼禺、鼎晖校邨。而此次被要求罢免的4位董事,均有宝能系背景。据中炬高新2022年年报,何华担任中炬高新董事长,此前曾先后在深圳市炬能华股份有限公司、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能投资”)任职,目前担任宝能投资副总裁。而本次推荐的4位新董事主要为火炬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方。

上海海汇律师事务所律师娄云表示,若担任董事长的董事经股东大会投票被罢免,其董事长职务也将提前终止,董事会将需要重新选举董事长。

值得一提的是,中炬高新监事宋伟阳缺席上述监事会,并对会议提出了异议。宋伟阳认为,本次会议的提议程序和召集程序错误,两名监事无权提议和召集,应由监事长提议召集。

股权关系显示,截至5月26日,火炬集团持有中炬高新8542.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8%),为中炬高新第一大股东,火炬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56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81%)。此外,中山润田为中炬高新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7521.6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9.58%。

北京商报记者 丁宁

鼎龙科技背后供应商迷局

由孙斯薇、周菡语母女100%控股,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科技”)自IPO以来就争议不断。受理逾4个月,鼎龙科技近期拿到了首轮问询回复意见,其中公司大供应商盐城瑞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瑞鼎”)成为了不得不提及的关键角色,实控人之一周菡语精妙的退股时间点以及专利发明人与公司重合等问题,都让盐城瑞鼎的身份看起来并不简单。

撇清关系同时启动IPO

近期,上交所官网显示,鼎龙科技已对外披露了IPO首轮问询回复。

据了解,鼎龙科技长期致力于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染料原料、植保材料、特种工程材料单体等精细化工产品,客户群体覆盖化妆品、植保产品、特种工程材料等多个应用领域。

值得一提的是,鼎龙科技由孙斯薇、周菡语母女100%控股,两人系公司实控人。高和投资管理合伙人刘盛宇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IPO公司实控人100%控股的情况并不多见,这容易引发实控人控制风险。绝对意义的一股独大使得实控人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不利于公司形成有效决策,也不利于形成有效公司治理,产生诸多弊端。

在鼎龙科技招股书中,公司大供应商盐城瑞鼎“存在感”极强,2019-2021年以及2022年上半年均为鼎龙科技第一大供应商,报告期内鼎龙科技向其采购金额分别约为2241.84万元、5869.29万元、6744.18万元、2366.21万元;占比分别为7.11%、16.49%、18.17%、10.39%。

需要指出的是,盐城瑞鼎曾是鼎龙科技实控人之一周菡语持股公司。招股书显示,周菡语曾持有盐城瑞鼎18.56%股权,相关股权受让自其父亲周雪龙,于2020年7月将所持股权转让给了非关联自然人蒋璐。

而转让股份的同时,即2020年7月,保荐机构派出项目组进驻现场,对鼎龙科技进行尽职调查。不难看出,周菡语股权转让时间点与保荐机构进驻现场检查重合,周菡语转让盐城瑞鼎股权是否与公司IPO事项相关,股权转让的真实性等问题也成为了上交所追问的重点。

独立经济学家王赤坤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IPO启动同时,公司实控人与大供应商撇清关系,退出大供应商股东行列,时间点的重合必然会引发监管层对于此次股权交易真实性的质疑。

是否共用研发人员

提及盐城瑞鼎,还有一个关键人物金宁人。

据了解,金宁人曾担任鼎龙科技名誉顾问,2019年后不再担任,曾持有盐城瑞鼎16.38%股权,也是该公司成立早期的第一大股东,2018年底盐城瑞鼎第一大股东及主要经营管理者变更为无关联第三方马丙仁,2020年7月,金宁人将所持盐城瑞鼎股份转让给其子金菁。

在首轮问询中,上交所要求鼎龙科技马丙仁的入股背景、入股价格及公允性、资金来源及支付情况、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或利益输送,入股后参与盐城瑞鼎日常经营决策的具体情况,并结合马丙仁的从业经历及对外投资情况,分析其收购盐城瑞鼎的原因及合理性。

据鼎龙科技透露,马丙仁成为盐城瑞鼎的大股东后,公司与其沟通通过收购事宜,考虑到盐城瑞鼎每年具有较为稳定的利润,马丙仁转让股份的意愿并不强烈,双方未就转让价格达成一致意见,故收购未能顺利进行。

公开信息显示,盐城瑞鼎2019年1月之前的曾用名名为盐城鼎鼎化工有限公司,盐城瑞鼎与鼎龙科技子公司江苏鼎鼎注册地址相同。

上交所要求鼎龙科技说明盐城瑞鼎曾用名与公司名称相近等情况,分析始终未将其纳入公司的原因。

另外,鼎龙科技与盐城瑞鼎多项专利的发明人均包括金宁人。对于该情况,上交所要求鼎龙科技全面梳理公司与盐城瑞鼎所拥有专利中涉及

发明人为金宁人的情况及其原因,是否存在其他类似情形,有关专利之间的联系及是否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争议,并说明公司与盐城瑞鼎是否存在共用研发人员的情形,双方业务、技术、人员、资产等要素是否存在混同、是否构成重大依赖。

“外采”产品直接销售

招股书显示,鼎龙科技主要向盐城瑞鼎采购BDHN(苯环类化合物,用于合成特种工程材料单体)加工服务、BDHN、BDAMS(苯环类化合物,可用于生产特种工程材料和染料)及其他化工产品,其中BDAMS采购后直接对外销售,报告期内BDAMS收入占比上升较快,系鼎龙科技2021年第一大产品。

数据显示,2021年BDAMS实现收入8773.93万元,占比42.76%;2022年上半年,BDAMS实现收入2838.79万元,占比30.59%。

据鼎龙科技介绍,公司自身也掌握BDAMS和BDHN产品的生产技术,也具有相关产品的生产审批许可,具有独立生产前述产品的能力,只是由于目前公司产能持续紧缺,为了将产能应用于利润更高的关键性产品上,而选择了外部采购,是基于经济利益的考虑。

而在鼎龙科技“外采”背后,公司产能利用率并不饱和。数据显示,报告期内,鼎龙科技产能利用率分别为68.84%、83.74%、84.57%、89.42%。

在问询函中,上交所要求鼎龙科技说明若自行生产相关产品预计可获取的毛利率水平,在产能未饱和的情况下未选择自行生产的原因及合理性;在公司本身具备独立生产相关产品能力的情况下,公司后续产能提升是否将自行生产相关产品,并合理预计未来公司与盐城瑞鼎的合作趋势。

鼎龙科技表示,盐城瑞鼎重新开拓市场,需要花费一定的时间和精力,付出额外的成本;目前盐城瑞鼎的产能相对饱和,足以消化其产能,在产能大幅提升之前,其开拓新客户意愿并不强烈,故一直保持与公司的稳定合作模式。

针对相关问题,北京商报记者向鼎龙科技证券投资部发去采访函,不过截至记者发稿,对方并未回复。

北京商报记者 马换换

S 侃股 Stock talking

赛腾股份缘何“见光死”

周科竞

赛腾股份最新披露的中报业绩预告显示,上半年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85%-110.82%,但公司股价却出现“见光死”情形,归根到底是公司股价累计涨幅偏大,市场对公司业绩预期较高,披露的业绩看似同比增长幅度不错,实则不及预期。

在投资者眼中,如果赛腾股份业绩不能保持持续高增长的预期,那么就会选择卖出持股,这是最典型的“见光死”逻辑。当然,这里面也有对432.8万股限售股将于7月13日解禁的担忧。

从投资者的角度看,新的解禁股份短期具有较强的杀伤力,会给投资者对于赛腾股份的未来业绩预期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的利润增长未来出现大幅减缓甚至出现利润下滑,投资者将会承担很大的股价损失,所以投资者并不会等到这一切发生后才再出逃,公司稍有业绩增速上的一点点瑕疵,就会先行离场避险,尤其是对于累计涨幅已经较高的股票而言,投资者的谨慎性会更高一些。

从公司一季度业绩看,净利润增长超过178%,而中期业绩预告的净利润增长率增幅为100%左右,同时公司2022年度半年报净利润0.46亿元,一季度净利润0.26亿元。如此看来,赛腾股份2022年度半年报利润的基数并不算很高,但即使是不理想的基数,同比增长率却下降了,假如按照0.46亿元的2022年半年报净利润增长100%计算,对应2023年半年报0.92亿元的净利润,然而赛腾股份2023年一季度

已经实现了0.73亿元的净利润,这就是说,事实上2023年度赛腾股份的二季度净利润已经不尽如人意。

此外,从2023年一季度报告看,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也仅有约每股0.11元,而2022年同期为0.42元;2023年一季度存货周转率为0.26,低于2022年同期的0.29,这就是说,赛腾股份2023年一季度已经出现了业绩颓势的信号,而半年报预告则进一步加强了这种预期。

从赛腾股份的股价走势看,公司在4月创出阶段高点53.6元后股价就不断走弱,目前更是“一”字跌停封死39.86元跌停板,这些迹象都表明了资金的撤退意愿,毕竟在业绩预期不佳、股东减持、限售股解禁的多重压力下,资金已经不再恋战,投资者如果仅仅看到半年报利润同比大幅增长这一条信息,就会大概率成为被收割的韭菜,虽然按照2022年每股收益1.66元计算,公司的市盈率仅有20多倍,但如果业绩出现下滑,那么市盈率就会出现陡升,对应的股价也就显得有些不算便宜了。

所以本栏建议投资者,对于业绩看起来很好的公司,要研究它每一个季度的业绩表现,德尔塔的数据往往比累计数据更加重要,业绩预期比已经完成的业绩更加重要,资金的态度比公开的信息更加重要。

尤其在财报季,对于业绩预期较高的个股,最好还是敬而远之,毕竟一旦遭遇“见光死”,短期可能很难抽身。